

证券代码：000671

证券简称：阳光城

公告编号：2021-071

#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林腾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霓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奚微微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522,692,679.93	6,714,870,839.54	12.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85,379,392.83	433,260,063.63	12.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90,929,641.68	371,467,832.55	5.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6,578,329.16	1,272,196,750.45	-88.4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08	25.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0.08	25.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7%	1.60%	-0.0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60,267,501,826.56	352,301,853,054.58	2.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1,212,263,107.15	30,693,031,982.08	1.69%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9,994,391.7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329,063.5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1,406,565.9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154,058.4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2,995,613.06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447,875.3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017,933.68	

合计	94,449,751.15	--
----	---------------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4,320,633.86	公司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公司及合作方向项目公司投入开发资金或调拨富余资金、收到或支付相关资金占用费均属于房地产行业合作经营模式下的日常经营活动，与正常经营业务直接相关，故公司将对联营/合营企业及其他外部合作方收取的利息收入由“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转入经常性损益。

##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5,31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福建阳光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63%	771,399,864		质押	586,646,550
东方信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98%	620,370,947		质押	539,265,399
福建康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95%	411,785,923		质押	313,478,570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分红—团体分红-019L-FH001 深	其他	8.45%	349,693,308			
泰康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其他	4.95%	205,016,956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产品	其他	2.62%	107,973,71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13%	88,338,298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	其他	1.93%	80,000,000			

公司一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自有资金	其他	1.69%	69,872,341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0%	49,737,881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福建阳光集团有限公司	771,399,864	人民币普通股	771,399,864		
东方信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620,370,947	人民币普通股	620,370,947		
福建康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411,785,923	人民币普通股	411,785,923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一分红一团体分红-019L-FH001 深	349,693,308	人民币普通股	349,693,308		
泰康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自有资金	205,016,956	人民币普通股	205,016,956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传统产品	107,973,715	人民币普通股	107,973,71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88,338,298	人民币普通股	88,338,298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一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	8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0,000,000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自有资金	69,872,341	人民币普通股	69,872,341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49,737,881	人民币普通股	49,737,88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股东中，东方信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系福建阳光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福建阳光集团有限公司与福建康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之间系一致行动人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前 10 名股东中，福建阳光集团有限公司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74,773,958 股，普通账户持股 596,625,906 股，实际合计持有 771,399,864 股；东方信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80,645,780 股，普通账户持股 539,725,167 股，实际合计持有 620,370,947 股；福建康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通过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98,304,613 股，普通账户持股 313,481,310 股，实际合计持有 411,785,923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1年3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交易性金融资产	585,059,370.07	2,408,864,000.00	-75.71%	主要系融资相关保本理财到期赎回所致
应收票据	337,366,424.33	153,600,875.53	119.64%	主要系本期建工板块收到的应收票据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368,684,456.40	940,829,160.81	-60.81%	主要系本期支付上年末工资及员工年终奖所致
利润表项目	2021年1-3月	2020年1-3月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税金及附加	259,386,752.78	417,682,427.98	-37.90%	主要系本期招拍挂项目结利占比增加导致税负率降低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8,498,892.25	30,605,947.98	-127.77%	主要系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3,638,140.87	818,424.42	-544.53%	主要系本期对部分项目计提跌价准备所致
投资收益	773,031,844.89	415,558,884.93	86.02%	主要系本期对联营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	76,494.61	121,843.54	-37.22%	主要系本期固定资产处置损益减少所致
营业外收入	47,329,374.56	28,675,129.02	65.05%	主要系本期收取违约金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	34,274,994.43	49,262,539.93	-30.42%	主要系本期对外捐赠较上年同期疫情特殊时期减少所致
所得税费用	414,440,243.00	276,068,540.80	50.12%	主要系计提递延所得税费用增加及本期结算利润增加所致
现金流量表项目	2021年1-3月	2020年1-3月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135,198,777.84	13,435,808,326.14	49.86%	主要系本期房地产销售回款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578,329.16	1,272,196,750.45	-88.48%	主要系本期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5,286,730.70	-4,210,812,433.06	121.74%	主要系本期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4,149,270.90	-1,519,720,942.32	-25.30%	主要系本期控制有息负债规模较上年同期有所成效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净额	-853,429,844.13	-4,328,669,507.78	80.28%	主要系本期投资活动流入增加所致

####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四、金融资产投资

###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 六、对 2021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七、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 八、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1 年 1-3 月	电话沟通	机构、个人	了解公司在建项目的开发建设和销售进度，以及公司取得项目等情况。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4 月 27 日